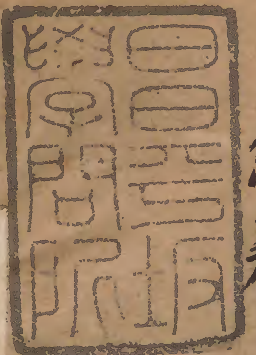


# 文獻通考

百九十五之九



經籍史

七十三

內閣文庫		
五函	二四	漢書類
九架	一三	
	〇冊	

內閣文庫		
五函	二四	漢書類
九架	一三	
	〇冊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2430
冊數	120 ( 74)
函號	294 3



獻通考卷之一百九十五

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經籍考

史雜史

雜史

隋藝文志曰自秦撥去古文篇籍遺散漢初得戰國策蓋戰國遊士記其策謀其後陸賈作楚漢春秋以述誅鋤秦項之事又有越絕相承以為子貢所作後漢趙曄又為吳越春秋其屬辭比事皆不與春秋史記漢書相似蓋率爾而作非史策之正

也靈獻之世。天下大亂。史官失其常守。博達之士。愍其廢絕。各記聞見。以俚遺亡。是後羣才景慕。作者甚衆。又自後漢以來。學者多抄撮舊史。自爲一書。或起自人皇。或斷之近代。亦各其志。而體制不經。又有委巷之說。迂怪妄誕。真虛莫測。然其大抵皆帝王之事。通人君子。必博采廣覽。以酌其要。故脩而存之。謂之雜史。

宋三朝志曰。雜史者。正史編年之外。別爲一家。禮制不純。事多異聞。言或過實。然事以質正。疑謬補緝。闕遺後之爲史者。有以取資。如司馬遷采戰國

策。楚漢春秋。不爲無益也。

隋志七十二部。九百七十一卷。

通計亡書七十三部。九百三十九卷。

唐志雜史八十八家。一百七部。一千八百二十八卷。

失姓名八家。元行中以下不著錄。六十八家。八百六十一卷。

宋三朝志雜史九十一部。九百六十八卷。

宋兩朝志三十一部。六百三十卷。

宋四朝志二十四部。一千七十三卷。

內唐武宗實錄以下六部。入實錄門不重具。

宋中興志別史三十一家。三十六部。一千三十四卷。

雜傳

隋經籍志曰。古之史官。必廣其所記。非獨人君之舉。周官外史。掌四方之志。則諸侯史記。兼而有之。春秋傳曰。虢仲虢叔。王季之穆。勲在王室。藏於盟府。臧紇之叛。季孫命太史。召掌惡臣而盟之。周官司寇。凡大盟約。泚其盟書。登于天府。太史內史。司會六官。皆受其貳。而藏之。是則王者誅賞。具錄其事。昭告神明百官。史臣皆藏其書。故自公卿諸侯。至於羣士。善惡之迹。畢集史職。而又閭胥之政。凡聚衆庶。書其敬敏。任恤者。族師每月。書其孝弟。睦婣。有學者。黨正歲書其德行道藝者。而入之於鄉。

大夫鄉大夫三年大比。考其德行道藝。舉其賢者。能者。而獻其書。王再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貳之。是以窮居側陋之士。言行必達。皆有史傳。自史官曠絕。其道廢壞。漢初始有丹書之約。白馬之盟。武帝從董仲舒之言。始舉賢良文學。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善惡之事。靡不畢集。司馬遷班固。撰而成之。股肱輔弼之臣。扶義俶儻之士。皆有記錄。而操行高潔。不涉於世者。史記獨傳夷齊。漢書但述楊王孫之儔。其餘皆略而不說。又漢時阮倉作列仙圖。劉向典校經籍。始作列仙列士列女之傳。皆因其

志尚率爾而作不在正史。後漢光武始詔南陽撰  
作風俗。故沛三輔有耆舊節士之序。魯廬江有名  
德先賢之贊。郡國之書。由是而作。魏文帝又作列  
異以序鬼神竒怪之事。稽康作高士傳以叙聖賢  
之風。因其事類相繼而作者甚衆。名目轉廣。而又  
雜以虛誕怪妄之說。推其本原。蓋亦史官之末事  
也。載筆之士刪採其要焉。魯沛三輔序贊並亡。後  
之作者亦多零失。今取其見存部而類之。謂之雜  
傳。

宋三朝藝文志曰。傳記之作。蓋史筆之所不及者。  
方聞之士得以紀述。而爲勸戒。

隋志曰。雜傳。唐志曰。雜傳類有先賢耆舊孝友忠  
節。列藩良吏。高逸科錄。家傳。文士。僊靈。高僧。鬼神  
列女之別。今總爲傳記。事涉道釋者。各具於其事。  
兩朝藝文志曰。傳記之作。近世尤盛。其爲家者亦  
多。可稱采獲。削藁爲史所傳。然根據膚淺。好尚偏  
駁。滯泥一隅。寡通方之用。至孫冲胡訥收撫益細。  
而通之于小說。

按雜史雜傳皆野史之流。出於正史之外者。蓋  
雜史紀志編年之屬也。所紀者一代或一時之

事雜傳者。列傳之屬也。所紀者一人之事。然固  
有名爲一人之事。而實關係一代一時之事者。  
又有參錯互見者。前史多以雜史第四。雜傳第  
入。相去懸隔。難以參照。今以二類相附近。庶便  
檢討云。

隋志二百一十七部。一千二百八十六卷。

唐志一百二十五家。一百四十六部。一千六百五十  
六卷。

宋三朝志一百三十九部。四百三十七卷。

宋兩朝志一十六部。八十一卷。

宋四朝志五十三部。五百二十二卷。

宋中興志三百一十三家。三百三十九部。一千三百  
七十九卷。

霸史僞史

隋經籍志曰。自永嘉之亂。皇綱失馭。九州君長。據  
有中原者甚衆。而當時臣子亦各記錄。後魏克平  
諸國。據有嵩華。始命司徒崔浩。博采舊聞。綴述國  
史。諸國記注。盡集秘閣。自朱之亂。並皆散亡。今舉  
其見在。謂之霸史。

隋志三十七部。三百三十五卷。

唐志一十七家二十七部五百四十二卷

宋三朝志二十七部三百七十二卷

宋兩朝志五部五十四卷

宋中興志四十家四十三部四百三十七卷

來深鄭氏曰古今編書所不能分者五。一曰傳記

二曰雜家。三曰小說。四曰雜史。五曰故事。凡此五

類之書足相紊亂。又如文史與詩話亦能相濫。編

書之家多是苟且有見名不見書者。有看前不看

後者。尉繚子兵書也。班固以爲諸子類。寘於雜家。

此之謂見名不見書。隋唐因之。至崇文目始入兵

書類。顏師古作刊謬正俗。乃雜記經史。惟第一篇

說論語。而崇文目以爲論語類。此之謂看前不看

後。應知崇文所釋。不看全書。多只看帙前數行。率

意以釋之耳。按刊謬正俗當入經解類。

按來深言古今編書所不能分者五。可以訂歷

代藝文志之失。所謂見名不見書。看前不看後

者。尤足以究其所失之源。然愚嘗攷之。經錄猶

無此患。而莫謬亂於史。蓋有實故事。而以爲雜

史者。實雜史。而以爲小說者。又有隋志以爲故

事。唐志以爲傳記。宋志以爲雜史者。若一一攷

訂。改而正之。則既不欲以臆見。改前史之舊文。且所錄諸書。蓋有前史僅存其名。晚學實未嘗見其書者。則亦無由知其編類之得失。是以姑仍其舊。而於所錄先儒議論諸書本末。則必詳加考訂。俾以類相從。而不盡仍前史之舊云。

史抄

隋唐志。史部無此門。附在雜史。宋志方別

立史抄門

宋三朝志二十六部。六百一十二卷。

宋兩朝志四部。一百三十八卷。

宋四朝志三部。三十三卷。

宋中興志四十家。四十六部。六百八十一卷。

汲冢周書十卷。

晁氏曰。晉太康中。汲郡與穆天子傳。同得晉孔晁注。蓋孔子刪採之餘。凡七十篇。古者天子諸侯。皆有史官。唯書法信實者行于世。秦漢罷黜封建。獨天子之史存。然史官或怯而阿世。貪而曲筆。虛美隱惡。不足考信。則儒學處士。必私有記述。以伸其志。將來賴之以證史官之失。其私益大矣。以司馬遷之博聞。猶采數家之言。以成其言。况其下者乎。亦有聞見單淺。記錄失實。胸臆偏私。褒貶弗公。以



誤後世者在觀者慎擇之而已矣

陳氏曰。晉太康汲郡發魏安釐王冢。所得竹簡書。此其一也。凡七十篇。叙一篇在其末。今京口刊本。以序散在諸篇。蓋以倣孔安國尚書。相傳以爲孔子刪書所餘者。未必然也。文體與古文不類似。戰國後人放倣爲之者。

異者李氏曰。隋唐經籍藝文志。皆稱此書得之晉太康中。汲郡魏安釐王冢。孔晁注解。或稱十卷。或八卷。大抵不殊。按此則晉以前初未有此也。然劉向班固所錄。並著周書七十一篇。且謂孔子刪削

之餘。而司馬遷記武王克殷事。蓋與此合。豈西漢世已得入中秘。其後稍隱。學者不道。及盜發冢。乃幸復出邪。篇目比漢。但闕一耳。必班劉司馬所見者也。繫之汲冢。失其本矣。書多駁辭。宜孔子所不取。抑戰國處士私相綴續。託周爲名。孔子亦未必見。章句或脫爛難讀。更須考求。別加是正云。

容齋洪氏隨筆曰。周書今七十篇。殊與尚書體不相類。所載事物亦多過實。其克商解云。武王先入適紂所在射之。三發而後下車。擊之以輕呂。斬之以黃鉞。縣諸大白。商二女既縊。又射之三發。

擊之以輕呂。斬之以玄鉞。縣諸小白。越六日。朝至于周。以三首先馘。入燎于周廟。又用紂于南郊。夫武王之伐紂。應天順人。不過殺之而已。紂既死。何至梟戮俘馘。且用之以祭乎。其必不然者也。又言武王狩事。尤爲淫侈。至於擒虎二十有二。猫二麋五千二百三十五。犀十有三。鼈七百二十有一。熊百五十一。羆百十八。豕三百五十有二。貉十有八。麋十有六。麕五十。鹿三千五百有二。遂征四方。凡愍國九十有九。國馘磨億有十萬七千七百七十有九。其多如是。雖注家亦云。武王以不殺爲仁。無

緣所馘如此。蓋大言也。王會篇皆大會諸侯及四夷事。云唐叔荀叔周公在左。太公在右。堂下之右。唐公。虞公南面立焉。堂下之左。商公。夏公立焉。四公者。堯舜禹湯後。商夏卽杞宋也。又言俘商寶玉億有百萬。所紀四夷國名頗古奧。獸畜亦奇崛。以肅慎爲稷慎。獺人爲穢人。樂浪之夷爲良夷。姑蔑爲姑妹。東甌爲且甌。渠搜爲渠叟。高句麗爲高夷。所叙穢人前兒若獼猴立行。聲似小兒。良夷在子。獸名。弊身人首脂其腹。炙之藿則鳴。揚州禹魚。人鹿青。丘狐九尾。東南夷曰氐。乘黃乘黃者似騏

背有兩角。東越海。蜃海陽。盈車大蟹。西南戎曰。央  
 林以酋耳。酋耳者。身若虎豹。渠叟以鼯犬者。露犬  
 也能飛食虎豹。區陽戎以鼈封。鼈封者。若彘。前後  
 有首。蜀人以文翰。文翰者。若臯雞。康民以稗苳。其  
 實如李。食之宜子。北狄州。糜費費。其形人身。肢腫  
 自笑。笑則上唇翕。其目食人都郭。亦北狄生生若  
 黃狗。人面能言。奇幹亦北狄善芳。頭若雄雞。佩之  
 令人不眯。正東高夷。嗾羊。嗾羊者。羊而四角。西方  
 之戎曰。獨鹿。叩叩距虛。犬戎文馬。而赤鬚。編身。目  
 若黃金。名古皇之乘。白州比閭。比閭者。其華若羽。

以其木為車。終行不敗。篇未引伊尹朝獻。商書云  
 湯問伊尹使為四方獻令。伊尹請令。正東以魚皮  
 之鞞。鰓醬。蛟。駮。利。劔。正南以珠璣。璵。瑁。象。齒。文。犀。  
 正西以丹青。白旄。江歷。珠名龍角。正北以橐駝。駒  
 駼。馱。良弓。為獻。湯曰。善。凡此皆無所質信。姑錄  
 之以貽博雅者。唐太宗時。遠方諸國來朝貢者。甚  
 衆。服裝詭異。顏師古請圖以云。一作王會圖蓋取  
 諸此漢書所引。天子不取。反受其咎。毋為權首。將  
 受其咎。以為逸周書。此亦無之。然則非全書也。  
 後村劉氏曰。汲冢書十卷七十篇。與藝文志周書

七十一篇合但少一篇。晁子止謂其記錄失實。李  
 仁父謂書為駁詞。按中間所載武王征四方。馘億  
 有十萬七百七十有九。俘三億萬二百三十。暴於  
 秦皇漢武矣。狩擒虎二十有二。云云見前段紂圍雖大  
 安得熊羆如是其衆。又謂俘商寶玉億有百萬。皆  
 荒唐誇誕。不近人情。非止於駁而已。百篇聖筆所  
 定。孟子猶疑漂杵之語。前輩云。吾欲忘言觀道。妙  
 六經俱不是全書。况及豕之類乎。

吳越春秋十二卷

晁氏曰。後漢趙曄撰。吳起。大伯。盡夫。差。越起。無餘

盡勾踐。內吳外越。本末咸備。

吳越春秋傳十卷

崇文總目。唐皇甫遵注。初趙曄為吳越春秋十卷。  
 其後有楊方者。以曄所撰為煩。又刊削之為五卷。  
 遵乃合二家之書。考定而注之。

越絕書十五卷

崇文總目。子貢撰。或曰子胥。舊有內紀八。外傳十  
 七。今文題闕舛載二十篇。又載春申君。疑後人竄  
 定。世或傳二十篇者。非是。

陳氏曰。無撰人名氏。相傳以為子貢者。非也。其書

雜記吳越事不及秦漢。直至建武二十八年。蓋戰國後人所爲。而漢人又附益之耳。越絕之義曰。聖人發一隅。辨士宣其辭。聖文絕於彼。辨士絕於此。故曰。越絕。雖則云然。終未可曉也。

西京雜記二卷

一作六卷

晁氏曰。晉葛洪撰初序言。洪家有劉子駿漢書百卷。乃當時欲撰史錄事。而未得締思。無前後之次。雜記而已。後學者始甲乙之。終察爲十卷。以其書校班史。殆全取劉書耳。所餘二萬言。乃抄撮之。析二篇以裨漢書之闕。猶存甲乙哀次。江左人或以爲吳均依託爲之。

陳氏曰。其卷末言。洪家有劉子駿書百卷。先父傳之。歆欲撰漢書雜錄漢事。未及而亡。試以此記考校班固所作。殆是全取劉書。有少異同耳。固所遺不過二萬餘言。今抄出爲二卷。以裨漢書之闕。所謂先父者。歆之於固也。而館閣書目以爲洪父傳之。非是。唐藝文志亦只二卷。今六卷者。後人分之也。按洪博聞深學。江左絕倫。著書幾五百卷。本傳具載。其目不聞有此書。而歆父子亦不聞洪嘗作史傳於世。使班固有所因述。亦不應全沒不著。

也。殆有可疑者。豈惟非向歆所傳。亦未必洪之作也。

東觀漢記十卷

陳氏曰。漢謁者僕射劉珍。校書郎劉駒駘等撰。初班固在顯宗朝。嘗撰世祖本紀。功臣列傳。載記二十八篇。至永初中。珍駒駘等著作東觀撰集漢記。其後蔡植。蔡邕。馬日碑等。皆嘗補續。唐藝文志著錄者。一百二十卷。今所存者。惟吳漢賈復。耿弇寇恂。馮異。祭遵。及景丹。蓋延。九人列傳而已。其卷第凡十。而闕第七八二卷。未知果當時之遺否也。

羅鄂州序曰。願聞之上蔡任。潞文源曰。潞家舊有東觀漢記四十三卷。丙子渡江亡去。後得蜀本。錯誤殆不可讀。用祕閣本。讐校刪著。爲八篇。洎見唐諸儒所引。參之以袁宏後漢紀。范曄後漢書。粗爲全。具其疑。以待博洽君子。按顯宗命班固爲蘭臺令史。遷爲郎。撰光武功臣。平林新市。公孫述事。作列傳載訖二十八篇。永寧元年。太后又詔劉珍與劉駒駘作建武以來各臣傳。令此記所存。皆建武事。豈固及珍駒駘所述耶。其文間類前漢書。又傳後所題。有太史官曰有序目者。此班劉之所爲分

也。然固與珍傳不載成書卷目。隋書經籍志稱劉珍所撰漢記百四十三卷。新舊唐書經籍藝文志皆百二十七卷。吳兢所藏與官書卷同。劉知幾所有僅百十四篇。本朝歐陽公嘗欲求於海外。後復散亡。今所存纔此耳。豈不惜哉。然後漢成書自劉珍謝承薛瑩司馬彪華嶠謝忱袁松劉義慶蕭子顯凡九家。唯華嶠專述漢記。逮范曄總載諸家而成書。亦以華嶠為主。後之欲攷漢記者。於范氏之書猶有取焉。文源之言既然。願以爲此書乃漢世史臣親記見聞。而表范出魏晉後。以世揆之。不得爲此觀。高密侯一傳而綱領見矣。書雖不全。當共存錄。因刻板于江夏郡。篇中徃徃有唐武后時字。不欲輒改。

高氏小史一百二十卷

晁氏曰。唐高峻撰。以司馬遷史至陳隋書附以唐實錄纂其要。分十例爲六十卷。後其子迥折而倍之。

陳氏曰。蓋鈔節歷代史也。司馬溫公嘗稱其書使學者觀之。今按國史志。凡一百九卷。目錄一卷。中興書目一百二十卷。止於文宗。今本多十卷。直至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五  
唐末峻元和中人則其書當止於德順之間。迨之所序。但云分六十卷。爲百二十。取其便易而已。初未嘗有所增加也。其止於文宗及唐末者。殆皆後人傳益之非。高氏本書。此書舊有杭本。今本用厚紙裝積。夾面寫多錯誤。俟求杭本校之。

五代新說一卷

晁氏曰。唐張詢古撰。以梁陳北齊周隋君臣雜事。分三十門纂次。

古史六十卷

晁氏曰。皇朝蘇轍子由撰。其序曰。太史公始易編年之法。爲紀傳世家記。五帝以來。然不得聖人之意。余因遷之舊。始伏羲訖秦始皇。爲七本紀。十六世家。三十七列傳。謂之古史。追錄聖賢之遺意。以示後世。國史識蘇氏之學。皆權謀變詐。今觀此書。蓋不然。則知子由晚節。爲學益精深云。

朱子古史餘論曰。近世之言史者。惟此書爲近理。其序言古帝王爲善不爲不善之意。非近世論者所能及。而論史遷以爲淺近而不學。踈略而輕信。亦中其病。顧其本末。乃有大不相應者。其曰帝王之道。以無爲宗。萬物莫能嬰之。此特以老子浮屠



之意論聖人非能知聖人之所以爲聖也。故其爲言。虛空無實。而中外首尾。不相爲用。其曰管晏叔向之流。皆不足以知之。與孔子知之而有隱。孟子知之而未盡者。皆何事耶。若但日以無爲宗。萬物莫能嬰之而已。則數子之未知也。不足恨。而孔孟之所知。吾恐其非此之謂也。此皆義理之本原。而不可失者。秦漢以來。史冊之言。近理而可觀者。莫如此書。而其所未合。猶若此。豈其學之所從入者。既已未得其正。而其所以講磨詠蹈者。又有所未精。是以雖既其文。而未既其實。雖聞其號。而未燭

厥理也。

蘇氏之學。大抵不知義理本原之正。而橫邪曲直。惟其意之所欲。其父子兄弟少日之言如此者。不可勝舉。少公資稟靜厚。故此書於一時。正見有暫明者。而本原綱領。終未能了。若長公之志林。又不逮遠矣。

陳氏曰。其書因馬遷之舊。上觀詩書。下攷春秋。及秦漢雜錄。爲本紀世家列傳。蓋漢世古文經未出。戰國諸子。各自著書。或增損故事。以自信其說。遷一切信之。甚者或采世俗相傳之語。以易古文舊

說故爲此史以正之。然詆遷爲不學淺近則過矣。  
鴈湖李氏跋曰。士固有夙懷精識。自其少年。便自  
超卓。至於終身不能以易。其觀黃門應制五十篇  
之文。首論夏商周。考其年甫踰冠耳。而其辭已闕  
詰如此。逮晚謫官。續成古史。乃系以前論。止附益  
數言。豈非理之所到。初無老少之異乎。

太清記十卷

崇文總目。梁王韶撰。起太清元年。盡六年。初侯景  
破建鄴。韶西奔江陵。士人多問城內事。韶不能人  
人爲說。乃疏爲一篇。問者卽示之。元帝聞而取讀。  
曰。昔王韶之爲隆安記。言晉末之亂離。今亦可以  
爲太清記矣。韶因爲之。然其議論皆謝之矣。又韶  
希帝旨撰述。多非實錄。

魏典三十卷

崇文總目。唐太常少卿元行冲撰。起道武帝終年  
文革命。凡三十篇。孝武入關。則書東魏爲東帝。並  
載兩國事。爲凡例。微用編年之法。文約事詳。學者  
宗之。行冲以族出於魏。尅意論著。引魏明帝時。西  
柳谷瑞石。有牛繼馬後之象。舊史謂元帝本出牛  
氏。行冲以爲非。因言道武名健。繼晉受命。此其應

也特為論載于篇

陳氏曰今本從莆田劉氏借錄。卷帙多寡不同。歲月首尾不具。殆類抄節。似非全書。

三國典略二十卷

崇文總目。唐汾州司戶參軍丘悅撰。以關中鄴都

江南為三國。起西魏。終後周。而東包魏。北齊。南總

梁陳。凡三十篇。今卷第多遺。自二十一以下卷闕

南部煙花錄一卷

晁氏曰。唐顏師古撰。載隋煬帝時宮中秘事。僧志

徹得之于官閣。筍筆中一名大業拾遺記。

大業雜記十卷

晁氏曰。唐杜寶撰。起隋仁壽四年。煬帝嗣位。止越

王侗皇泰三年。王世克降唐事。

陳氏曰。序言貞觀脩史未盡實錄。故為此書。以彌

縫闕漏。

大唐新語十三卷

晁氏曰。唐劉肅撰。輯故事。起武德。止大曆。分為三

十類。肅元和時人。

大唐說纂四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分門類事。效世說。止有十二門。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五  
恐非全書

容齋洪氏隨筆曰藝文志有李繁大唐說纂四卷今罕得其書予家有之凡所紀事率不過數十字極爲簡要新史大抵採用之其忠節一門曰武后問石泉令王方慶曰朕夜夢雙陸不勝何也曰蓋謂宮中無子意者恐有神靈傲夫陛下因陳人心在唐之意后大悟召廬陵王復儲位新史載其說通鑑去之似爲可惜

景龍文館記八卷

陳氏曰唐脩文館學士武甄平一撰記中宗初置學士以後館中雜事及諸學士應制倡和篇什雜文之屬亦頗記中宗君臣宴褻無度以至暴崩其後三卷爲諸學士傳今闕二卷平一以字行

唐年小錄八卷

陳氏曰唐戶部尚書扶風馬總會元撰記唐以來雜事分爲七門末卷爲雜錄舊有一本略甚後得程文簡本傳之始爲全書

開元天寶遺事四卷

晁氏曰漢王仁裕撰仁裕事蜀至翰林學士蜀亡仁裕至鎬京採撫民言得開元天寶遺事一百五

十九條後分爲四卷。審齋洪氏隨筆曰：俗間所傳淺妄之書，所謂雲仙散錄、開元天寶遺事之屬，皆絕可笑。遺事託云王仁裕所著，仁裕五代時人，雖文章乏氣骨，恐不至此。姑析其數端以爲笑。其一云：姚元崇開元初作翰林學士，有步輦之召。按元崇自武后時已爲宰相，及開元初，三人輔矣。其二云：郭元振少時美風姿，宰相張嘉貞欲納爲壻，遂牽紅絲線得第三女。果隨夫貴，達按元振爲睿宗宰相，明皇初年卽貶死。後十年嘉貞方作相，其三云：楊國忠盛時朝之文武爭拊之，以求富貴，惟張九齡未嘗及門。按九齡去相位十年，國忠方得官耳。其四云：張九齡覽蘇頲文卷，謂爲文陣之雄師。按頲爲相時，九齡元未達也。此皆顯顯可言者，固鄙淺不足攻，然頗能疑誤後生也。惟張彖指楊國忠爲冰山事，資治通鑑亦取之，不知別有何据。近歲興化軍學刊遺事，南劍州學刊散錄，皆可毀。

明皇雜錄二卷

晁氏曰：唐鄭處晦撰記，孝明時雜事別錄一卷，題補闕所載十二事。

陳氏曰其書大中九年序處晦大和八年進也

開元傳信記一卷

晁氏曰唐鄭榮撰紀開元天寶傳聞之事故曰傳信

開元昇平源記一卷

陳氏曰唐史官吳兢撰叙姚元崇十事

廬陵王傳一卷

陳氏曰唐彭王傳會稽徐浩季海撰叙狄仁傑五王事

河洛春秋二卷

陳氏曰唐洋州司功包諝撰記安史之亂

經籍考

史傳記

國史補二卷

沈氏曰唐李肇撰起開元止長慶間事初創條記

先魏迄唐開元事各以國朝傳記故事續之

辛卯記三卷

沈氏曰唐李匡復撰宋中興後自撰初正文記

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五

終

文獻通考

三

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六

開元傳信記一卷

是氏曰唐鄭榮撰紀開元天寶傳聞之事故曰傳

信

開元異事源記一卷

陳氏曰唐史官吳兢撰敘魏元宗十事

廬陵王傳一卷

陳氏曰唐彭王使會徐浩等撰敘

正事

刺刃曰書羊州府也曰蜀對時安史之亂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九十六

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經籍考

史傳記

國史補二卷

晁氏曰唐李肇撰起開元止長慶間事初劉餗記

无魏迄唐開元事名曰國朝傳記故肇續之

幸蜀記三卷

晁氏曰唐李匡文宋匡周宋居白撰初匡文記盡

孝明崩匡周記止於歸長安叙事互相詳略居白

文獻通考

卷一百九十六

合二記以宋爲本析李爲注。取二序冠篇。復掇遺事增廣焉。

次柳氏舊聞一卷

晁氏曰唐李德裕撰中元中史臣柳方與高力士同窺黔中爲方言開元天寶禁中事。乃論次號問高力士李吉甫與芳子冕貞元初俱爲尚書郎嘗道力士之說吉甫每爲其子德裕言歲祀旣久遺藁不傳。但記十七事後文宗訪力士事於德裕德裕編次上之多同明皇雜錄

本天錄四卷

陳氏曰唐趙元一撰起建中四年涇原叛命終

元元年克復神都

燕南記三卷

陳氏曰唐恒州司戶谷况撰專記成德一鎮事。自

建中二年至大和七年起張志忠終王承元古語有燕南垂趙北際今以其在燕之南故名。然河北諸鎮連叛事迹亦略矣

建中河朔記六卷

陳氏曰唐李公佐撰序言與從弟正封讀國史。至建中貞元之際序述河朔故事未甚詳條以舊聞



於老僧智融及谷况燕南記所說略同。參錯會要以補史闕。

邠志三卷

陳氏曰唐殿中侍御史凌準宗一撰邠軍卽朔方軍也。此本從盱江晁氏借錄其末題曰文忠脩唐史求此書不獲今得於忠憲范公之孫伯高其尚舛誤當訪求正之。紹興乙丑晁公鄴

涼公平蔡錄一卷

陳氏曰唐山南東道掌書記鄭澣撰涼國公者李愬也。

開成承詔錄二卷

晁氏曰唐李石撰石與鄭覃李固言相文宗錄當時延英奏對事開成年號

太和野史三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但稱大中戊辰陳郡袁濤序自鄭注而下十七人本共爲一軸濤分之爲三卷

太和摧兇記一卷

陳氏曰文與上同而不分卷豈其初本耶

野史甘露記二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上卷記甘露之禍下卷記諸臣

本末

乙卯記一卷

陳氏曰唐布衣李潛用撰末又有吳郡李寔者述  
訓注本謀附益之乙卯大和九年也

兩朝獻替記三卷

晁氏曰唐李德裕撰德裕相文宗武宗錄當時奏

對議論

元和朋黨錄一卷

晁氏曰唐馬永易記牛李朋黨始末自牛僧儒試  
賢良迄令狐綯去位

陳氏曰池州石埭縣尉惟楊馬永易明叟撰自元

和三年牛李對策以至大中十三年令狐綯罷相

唐朋黨本末具矣永易嘗著唐職林實賓錄等書

崇觀政和間人也又有馬永卿大年者從劉元城

游大觀三年進士當是其羣從館閣書以永易為

唐人大誤也

會昌伐叛記一卷

陳氏曰李德裕撰記平澤潞事

四夷朝貢錄十卷

陳氏曰唐給事中渤海高少逸撰會昌中宰相李

德裕以黠曼斯朝貢莫知其國本原詔爲此書凡二百一十國本二十卷合之爲十卷

東觀奏記三卷

晁氏曰唐裴廷裕撰昭宗時長安寇亂相仍自武宗以後日曆起居注散軼不存詔史臣撰宣懿僖三朝實錄廷裕次宣宗錄特採大中以來耳目聞見撰次此書奏記于監脩杜讓能以脩史閣討論云

陳氏日記宣宗朝事凡八十九條

貝陵遺事二卷續一卷

陳氏曰唐中書舍人令狐澄撰吏部侍郎柳玘續之澄所記十七事玘所續十四事

咸通庚寅解圍錄一卷

陳氏曰唐成都少尹張雲景之撰言南詔圍城扞禦事

金鑿密記一卷

晁氏曰唐韓偓撰偓天復元年爲翰林學士從昭宗西幸朱溫圍岐三年偓因密記其謀議及所聞見事止於貶濮州司馬予嘗謂偓有君子之道四焉唐之末南北分朋而忘其君偓崔胤門生獨能

棄家從上一也。其時搢紳無不交通內外以躡取爵祿。僮獨能力辭相位。二也。不肯草韋貽範起復。麻三也。不肯致拜於朱溫。四也。詩曰。風雨如晦。鷄鳴不已。僮之謂矣。而宋子京薄之。奈何一本。釐天復二年三年各為一卷。首尾詳略頗不同。互相讐校。凡改正千有餘字云。

陳氏曰。具述在翰苑時事。危疑艱險甚矣。昭宗屢欲相之。卒不果而貶。竟終於閩。非不幸也。不然與崔番休輩。駢首就戮於朱溫之手矣。

大唐補記三卷

陳氏曰。南唐程匡柔撰。序言懿宗朝有焦璐者。撰年代紀述。神堯止。宣宗匡柔襲撫三百年曆。補足十九朝起。咸通戊子止。癸巳。附璐書中。乾符已後。備存補記。末有後論一篇。文詞雖拙。議論亦正。

南部新書五卷

晁氏曰。皇朝錢希白撰。記唐故事。

桂花叢談一卷

晁氏曰。題云馮翊子子休撰。雜記唐朝雜事。僖昭時當是五代人。李邕鄆云。姓嚴。

中朝故事二卷

晁氏曰偽唐尉遲偓撰記唐懿昭哀三朝故事故  
曰中朝

三朝見聞錄八卷

陳氏曰不知作者起乾符戊戌至天祐末年及莊  
宗中興後河東事跡三朝者僖昭莊也其文直述  
多鄙俚

廣陵妖亂志三卷

陳氏曰唐晉陽鄭廷誨撰言高駢呂用之畢師鐸  
等事

汴水濟天錄一卷

陳氏曰唐左拾遺王振撰言朱溫篡逆事

呂夏卿兵志三卷

晁氏曰皇朝呂夏卿撰公武得之于宇文時中季  
蒙題其後云夏卿脩唐史別著兵志三篇秘之戒  
其子弟勿妄傳鮑欽止吏部好藏書若求得之其  
子無爲太守恭孫偶言及因懇借抄錄於吳興

耳目記二卷

晁氏曰題云劉氏未詳何時人雜記唐文五代事  
朱梁興創遺編二十卷

陳氏曰梁宰相敬翔子振撰自廣明巢賊之亂朱

温事跡。訖於天祐弑逆。大書特書。不以為愧也。其辭亦鄙俚。

莊宗台禍記一卷

陳氏曰。後唐中書舍人黃彬撰。

入洛記一卷

晁氏曰。蜀王仁裕撰。仁裕隨王衍降入洛陽。記往返塗中事。并其所著詩。

賈氏倫史六卷

陳氏曰。漢諫議大夫賈譚撰。叙石晉禍亂。每一事為一詩系之。

晉朝陷蕃記四卷

晁氏曰。皇朝范質撰。質石晉末在翰林。為出帝草降虜表。知其事為詳。記少主初遷於黃龍府。後居于建州。凡十八年而卒。按契丹丙午歲入汴。順數至甲子歲為十八年。實國朝太祖乾德二年也。陳氏曰。據莆田鄭氏書目云。范質撰。本傳不載。故館閣書目云。不知作者。未悉鄭氏何所據也。

晉太康平吳記二卷

隋氏曰。周吏部尚書張昭撰。世宗將討江南。昭采晉武平孫皓事迹為書上之。

唐餘錄六十卷

晁氏曰皇朝王皞奉詔撰皞芟五代舊史繁雜之文採諸家之說倣裴松之體附注之以本朝當承漢唐之盛五代則閏也故名曰唐餘錄寶元二年上之溫公脩通鑑間亦取之皞曾之弟陳氏曰是時惟有薛居正五代舊史歐陽修書未出此書有紀有志有傳又博采諸家小說倣裴松之三國志注附其下方蓋五代別史也館閣書目以入雜傳類非是

唐末汎聞錄一卷

晁氏曰皇朝閩自若纂乾德中王普五代史成自若之父觀之謂自若曰唐末之事皆吾耳目所及與史冊異者多矣因話見聞故事命自若志之陳氏曰題常山閩自若撰記五代及諸僭偽事其序自言乾德中得於先人及舅氏聞見且曰傳者難驗見者易憑考之史策不若詢之耆舊也然所記亦時有不同者如李濤納命事本謂張彥澤令乃云謁周高祖未詳孰是

五代補錄五卷

晁氏曰皇朝陶岳撰祥符壬子以五季史書闕略

因書所聞得一百七事

陳氏曰每代爲一卷凡二百七條岳雍熙二年進士

五代史闕文一卷

晁氏曰皇朝王禹偁撰錄五代史筆避嫌漏略者以備闕文凡一十七事

建隆遺事一卷

晁氏曰皇朝王禹偁記太祖事按太祖崩時趙普已罷爲河南節度使盧多遜亦是太宗太平興國元年始除平章事今云上將晏駕前一日召趙盧

入宮其謬甚矣世多以其所記爲然不足信也

王氏揮麈錄曰建隆遺事世稱王元之所述其間率多誣謗之詞至於稱趙普盧多遜受遺詔冒陵尤爲舛謬案國史韓王以開寶六年八月免相至太平興國六年九月始再秉衡鈞當太祖升遐時普政在外何緣前一日與盧丞相同見于寢邪稱太祖長子德昭爲南陽王又誤矣初未嘗有此事元之當時近臣又秉史筆豈不詳知且載秦王傳中云云安有淳化三年而見三朝國史秦王傳稱可謂亂道此特人託名爲之又案元之自有小畜



集序及三黜賦與國史本傳俱云淳化二年自知制誥舍人貶商州至道二年自翰林學士黜守滌上咸平二年守本官知齊安郡而此序年月次序悉皆顛錯其偽也明矣

巽岩李氏曰世傳王禹偁所記建隆遺事十三章考其章句大抵不類禹偁平日之文其七章十三章鄙悖益可駭幸而史官弗信然學士大夫不習朝廷之故者猶以禹偁所作私信之余常反復證驗力排其誣決知其不出於禹偁矣蓋禹偁世所謂名賢者而數以直道廢故羣不逞輒假借竄寄謂世可欺殊不知普實愛重禹偁而禹偁於普尤拳拳也普遺藁四六表狀往往見禹偁集蓋禹偁代作也彼小人焉得識之

陳氏曰其記陳橋驛前戒誓諸將事元出熙陵而序文云近取實錄入禁中親自筆削然則此書之作誠可謂也邵氏聞見錄亦嘗表而出之而或者亦辨此書之偽當攷

祖宗獨斷一卷

晁氏曰皇朝陸經記祖宗獨斷事十卷

龍飛日曆一卷

晁氏曰。皇朝趙普撰。記顯德七年正月。藝祖受禪事。是年改建隆二月。普撰此書。普時爲樞密學士。景命萬年錄一卷。藝祖受禪錄一卷。

晁氏曰。未詳撰人。記趙氏世次。藝祖歷試迄受禪事。

聖宋掇遺一卷

晁氏曰。皇朝歐陽靖撰。記國初至仁宗君臣美事。以備史闕。

晉公談錄三卷

晁氏曰。皇朝丁謂撰。多本朝事。每章之首皆稱晉

公言。不知何人爲潤益。初董識志彥得之於洪州。潘延之家。延之晉公甥。疑延之所爲。

涑水記聞十卷

晁氏曰。皇朝司馬光撰。記賓客所談祖宗朝及當時雜事。

陳氏曰。此書行於世久矣。其間記呂文靖數事。呂氏子孫頗以爲諱。蓋嘗辨之以爲非溫公全書而公之曾孫侍郎伋季思。遂從而實之。上章乞毀板識者以爲譏。

嘉祐時政記一卷

晁氏曰吳奎趙槩歐陽脩記立英宗事并賈易論  
韓琦定冊疏附于後

卮陵伐叛記一卷

陳氏曰題文升撰不知何人未有論稱卮陵人蘇  
朔為余言其大父慶曆中陷賊親見賊初叛時事  
按中興書目有卮陵誅叛錄稱殿中丞王起撰起  
特為文彥博幕客然則別自一書也

隆平集二十卷

晁氏曰皇朝曾鞏撰記五朝君臣事蹟其間記事  
多誤如以太平御覽與總類兩書之類或疑非鞏

書

濮王中陳一卷

晁氏日記治平中封濮安懿王時宰相奏狀及臺  
諫言章

歐陽濮議四卷

晁氏曰皇朝歐陽脩永叔撰其序云武王之作人  
皆謂君可代濮議之興人皆謂父可絕盟津之會  
獨夷齊不食周粟而餓死世未之知也後五百年  
得孔子而後顯然則濮議其可與庸人以口舌一  
日爭邪熙寧初永叔知亳州日書成上之蘇子瞻

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七

永叔客也亦以臺諫之論為直云

書壬戌事一卷

隋氏曰不知何人作記永樂之末甚詳

東官章

吳乃曰晴亦平中桂鄭安熹王神宰酬奏此以臺

鄭至中刺一卷

晉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九十七

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經籍考

史傳記

溫公日記一卷

陳氏曰司馬光熙寧在朝所記凡朝廷政事臣僚  
差除及前後奏對上所宣諭之語以及聞見雜事  
皆記之起熙寧元年正月。至三年十月。出知永興  
而止

異岩李氏曰文正公初與劉道原共議取實錄正

文獻通考

史旁采異聞。作資治通鑑後紀。屬道原早死。文正起相。元祐後終卒。不果成。今世所傳記聞。及日記并朔記。皆後紀之具也。自嘉祐以前。甲子不詳。則號記聞。嘉祐以後。乃名日記。若朔記。則書略成編矣。始文正子孫藏其書。祖廟謹甚。黨禍既解。乃稍出之。旋經離亂。多所亡逸。此八九紙草藁。或非全幅。間用故牘。又十數行別書。牘背往往剪開黏綴。事亦有與正史實錄不同者。蓋所見所聞所傳聞之異。必兼存以求是。此文正長編法也。

王氏日錄八十卷

晁氏曰。皇朝王安石介甫撰。紹聖間蔡卞合曾布獻于朝。添入神宗實錄。陳瑩中謂安石既罷相。悔其執政日無善狀。乃撰此歸過于上。掠美於已。且歷詆平生不悅者。欲以欺後世。於是著尊堯集。及日錄。不合神道論等十數書。此書起熙寧元年。四月。終七年三月。再起於八年三月。終於九年六月。安石兩執國柄日也。然無八年九月以後至九年四月事。蓋安石攻呂惠卿時。瑩中謂蔡卞除之。安石罵惠卿之語。其事當在此際也。

陳氏曰。本朝禍亂萌於此書。陳瓘所謂尊私史而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七  
歷宗廟者。其疆懷堅辨。足以熒惑主德。鉗制人言。當其垂此秉畀炎火。豈非其心有所愧悔歟。既不克焚流毒遺禍。至今爲梗。悲夫。書本八十卷。今止有其中。

四明尊堯集一卷

陳氏曰。司諫延平陳瓘瑩中撰。專辯王安石日錄之誣僭不孫。與配食坐像之爲不恭。瓘初在諫省。未以安石爲非。合浦所著尊堯集。猶回隱不直。未乃悔之。復爲此書。以謂蔡卞專用日錄。以脩神宗實錄。薄神考而厚安石。尊私史而壓宗廟。於是編

類其語。得六十五條。總而論之。坐此羈管台州。

朱子讀兩陳諫議遺墨跋日錄。固爲邪說。然諸賢攻之。亦未得其要領。是以言者瀆而聽者疑。用力多而見功寡也。蓋嘗卽其書而考之。則凡安石之所以惑亂神祖之聰明。而變移其心術。使不得遂其大有爲之志。而反爲一世禍敗之原者。其隱微深切。皆聚此書。而其詞鋒筆勢。縱橫捭闔。煒燁譎誑。又非安石之口不能言。非安石之手不能書也。以爲蔡卞撰造之言。固無是理。况其見諸行事。深切著明者。又已相爲表裏。亦不待晚年懟筆。有所

增加而後爲可罪也。然使當時用其垂絕之智。舉而焚之。則後來載筆之士。於其帷幄之間。深謀密計。雖欲畢力搜訪。極意形容。勢必不能得之。如此之悉。而傳聞間異詞虛實相半。亦不能使人無溢惡之疑。且如勿令上知之語。世所共傳。終以手筆不存。故使陸佃得爲隱諱。雖以元祐衆賢之力。爭辯之苦。而不能有以正也。此見陸佃供答史院取問狀何幸其徒自爲失計。出此真蹟。以暴其惡於天下。便當撫其肆情反理之實。正其迷國誤朝之罪。而直以安石爲誅首。是乃所謂自然不易之公論。不唯可以

訂已往之謬。而又足以開後來之惑。奈何乃以畏避嫌疑之故。反爲迂曲回互之言。指爲撰造。增加誣僞謗詆之書。而欲加刊削以滅其迹乎。此書之作。寔在建中崇寧之間。且其言猶以日錄爲蔡卞之所記。而其後了翁合浦尊堯之書。亦未直攻安石也。至於大觀初年。而後四明之論始作。雖謂天使安石自寫誣悖之心。然猶有懟筆增加親過神考之云。則終未免於有所回互避就而失之者也。朱子語錄問四明尊堯集曰。只似討鬧。却不於道理上理會。只於利害上見得。於道理全疎。如介甫

心術隱微處。它都不曾改得。却只是把持。如云謂太祖濫殺有罪。謂真宗矯誣上天。皆把持語也。龜山集中。有攻日錄數段。却好。蓋龜山長於攻王氏曾相手記三卷。

晁氏曰。紹聖初。元祐黨禍起。曾布知公論所在。故對上之語。多持兩端。又輒增損以著此書云。

紹聖甲戌日錄一卷

元符庚辰日錄一卷

陳氏曰。丞相南豐曾布子宣撰。記在政府奏對施行。及宮禁朝廷之事。

林氏野史八卷

陳氏曰。同知樞密院長樂林希子中撰。希不得志於元祐。起從章惇。甘心下遷。西掖草諸賢謫詞者也。而此書記熙寧元豐以來。事頗平直。不類其所爲。或言此書作元祐之前。其後時事既變。希子適之。書藏不毀。久而時事復變。其孫懋於紹興中。始序而行之耳。

王氏揮麈錄曰。林子中野史。世多傳之。其間議論與平日所爲。極爲背馳。殊不可曉。豈非知公論之不可揜。欲盡其迹於天下後世耶。

邵氏辯誣一卷



晁氏曰。邵伯溫撰。辯蔡卞章惇邢恕誣罔。宣仁欲廢哲宗。立徐邸事。

邵氏聞見錄二十卷

晁氏曰。邵伯溫子文撰。記國朝雜事。迄紹興之初。序言早以其父之故。親接前輩。得前言往行爲多。類之成書。其父雍也。

陳氏曰。又有後錄三十卷。其子傳所作。不專記事。在子錄小說類。

傳信錄十卷

晁氏曰。皇朝鮮于綽大受撰。言國朝雜事。多元豐後朝廷政事得失。人物賢否也。

國史後補五卷

陳氏曰。蔡條撰。條京之愛子。京末年事。皆出於條。條見攸既叛。父亦與條不咸。此書大略爲其父自解。而滔天之惡。終有不可隱蓋者。其間所載宮闈禁密。非臣庶所得知。亦非臣庶所宜言。既出條筆。事遂傳世。殆非人力也。

北征紀實二卷

陳氏曰。蔡條撰。叙伐燕本末。歸罪童貫。蔡攸亦欲爲京文飾。然京罪不可掩也。

金人背盟錄七卷

圍城雜記一卷

避戎夜話一卷

金國行程十卷

南歸錄一卷

朝野僉言一卷

晁氏曰皇朝汪藻編記金人叛契丹迄於宣和乙

巳犯京城圍城雜記等五書皆記靖康時事也

陳氏曰朝野僉言不著名氏有序建炎元年八月

繫年錄稱夏少曾未詳何人南歸錄直祕閣沈瑋

撰亦記燕山事

避戎夜話吳興石茂良太初撰

靖康要錄五卷

陳氏曰不知誰撰自欽廟潛邸迄靖康元年十二

月事

靖康傳信錄一卷

陳氏曰丞相李綱伯紀撰丁未二月

靖康奉使錄一卷

陳氏曰鄭望之撰

靖康拾遺錄一卷

陳氏曰何烈撰又名靖康小史又名草史

孤臣泣血錄三卷拾遺一卷

陳氏曰丁特起撰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七  
裔夷謀夏錄七卷

陳氏曰汪藻撰

陷燕記一卷

陳氏曰賈子莊撰。記燕山初陷事。子莊不知其名。

蔡靖客也

靖康錄一卷

靖康遺錄一卷

陳氏曰錄太學生朱邦基撰。遺錄太學生沈良撰

金人犯闕記一卷

陳氏曰草茅方冠撰

汴都記一卷

靖康野錄一卷

痛定錄一卷

陳氏曰並不著撰人名氏

悲喜記一卷

陳氏曰圍城中人。作書與所親曰中美知府者。具

述晉亂本末。自稱名曰暘。皆不知何人也

東都事略一百五十卷

陳氏曰承議郎知龍州眉山王偁季平撰。其書紀

傳附錄略具體。但無志耳。附錄用五代史例也。淳

熙中上其書。得直秘閣。其所紀大簡略。未得為全

書

建炎中興記一卷

陳氏曰耿延禧撰

建炎日曆五卷

晁氏曰宰相汪伯彥撰。記太上皇帝登極時事

陳氏曰叙元帥開府至南都踐極

呂忠穆答客問一卷

陳氏曰宰相濟南呂頤浩元直撰

呂忠穆勤王記一卷

陳氏曰左宣教郎臧梓撰。記建炎復辟事

渡江遭變錄一卷

丞相上蔡朱勝非歲一撰。記苗劉作難至復辟事

建炎復辟記一卷

無名氏

建炎通問錄一卷

宣教郎傅雱撰。建炎初李丞相綱所進

北狩聞見錄一卷

幹當龍德宮曹勛功顯撰。勛扈從北狩。以

徽廟御札間道走行在。所以建炎二年七月。至南

京

北狩行錄一卷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七  
蔡條王若冲撰

戊申維揚錄一卷

無名氏

維揚過江錄一卷

尚書左丞葉夢得少蘊撰

巳酉航海記一卷

中書舍人李正民撰又名建炎居邠記

建炎假道高麗錄一卷

楊應誠撰取道遼東奉使金虜不達而還

紹興講和錄二卷

無名氏

亂華編三十三卷

知盱眙軍東平劉荀子卿編其前有小序數語云

方石敬瑭割幽燕遺契丹之日孰知爲本朝造禍

之原哉逮王安石創新法爲碎國之謀又孰知紹

述者召禍之酷哉所集雜史傳記近三十種荀忠

肅丞相諸孫也

元祐黨籍列傳譜述一百卷

龔頤正撰以諸臣本傳及誌狀家傳遺事之類集

成之其事跡微晦史不可見者則采拾諸書爲之

補傳凡三百九人其闕者四人而已淳熙中史院取其書以脩

四朝國史洪邁奏乞甄錄補和州文學後賜出身詳見編年類順正給事中原之曾孫也

紹興正論二卷

序稱瀟湘野夫不著名氏錄文武官不附和議及忤秦檜得罪者

紹興正論小傳二十卷

宗正寺主簿鄞樓昉暘叔撰以正論中姓名倣元祐黨傳為之

三朝北盟會編二百五十卷

直祕閣清江徐夢莘南老撰輯諸書二百餘家分上中下。上為宣政二十五卷。中為靖康七十五卷。下為炎興百五十卷

北盟集補五十卷

夢莘以前書銓載不盡者五家續編次於中下二帙以補其闕靖康炎興各為二十五卷

中興十三處戰功錄一卷

參政眉山李璧季章撰中興以來禦寇立功惟此十三處編為一書所謂可勲巖其貳者也開禧乙

丑北事將作其書成

順昌錄一卷

晁氏曰紹興十年劉錡破女真于順昌城下其徒記其功云

建炎以來朝野雜記甲乙集共四十卷

陳氏曰李心傳撰上自帝系帝德朝政國典下及見聞瑣碎皆錄之蓋南渡以來野史之最詳者西陲泰定錄九十卷

陳氏曰李心傳撰記吳曦叛逆以及削平本末起嘉泰辛酉迄嘉定辛未爲三十七卷其後蜀事益

多又增脩至辛巳之冬通爲九十卷仍頗用太史年表例并記國家大政令防邊大節目首尾二十年

紹運圖一卷

晁氏曰未詳何人撰自伏羲至皇朝神廟五德之傳及記事皆著于篇

漢史二十卷

陳氏曰丞相陽羨蔣芾子禮撰其曾祖魏公之奇穎叔所記遺事殆數百冊兵火散失招撫遺藁得六百六十事爲十九門淳熙改元書成爲之序

國史編年政要四十卷

國朝實錄列傳舉要十二卷

皇朝宰輔拜罷錄一卷

續百官公卿表二十卷質疑十卷

中興藝文志蔡幼學撰幼學採國史實錄等書為

國朝編年政要以擬紀起建隆訖精康又為國朝

實錄列傳以擬傳起國初止神宗朝又為宰輔拜

罷錄起建隆盡紹熙年經兩官緯之又以司馬光

百官公卿表起建隆訖治平乃為續表終紹熙經

緯如宰輔圖上方書年記大事下列官詳記除罷

文遷卒月日而大事止及精康後未及錄以擬表又

為備志以擬志而未成

經籍考

史傳記

帝內傳一卷

是氏曰序云晉錄錄得之於衡山石室中後至漢

劉向於東觀校書見之遂傳於世藝文志以書之

謂國政得失人事善惡其大者類為雜史其餘則

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七終

文獻通考

卷一百九十七

終



史記卷之九十七

十三

王制宰輔拜罷錄一卷

百官公卿表二十卷實疑十卷

中興藝文志蔡邕撰初學採國史實錄等書為

國朝編年政要以擬紀起建隆迄靖康又為國朝

實錄列傳以擬傳起國初止神宗朝又為宰輔拜

罷錄起建隆迄紹熙年經兩官總之又以司馬光

為前志以擬法而未知其平乃為續表終紹熙年

聖卒且日而大集山本其前未文難以辨表文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九十八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經籍考

史傳記

黃帝內傳一卷

晁氏曰序云昔錢錢得之於衡山石室中後至漢

劉向於東觀校書見之遂傳於世藝文志以書之

記國政得失人事美惡其大者類為雜史其餘則

屬之小說然其間或論一事若一人者附於雜史

小說皆未安故又為傳記類今從之如神仙高僧

文獻通考

卷之九十八

不附其類而繫於此者亦以其記一事猶列女名士也

陳氏曰誕妄不經方士輩所託也

漢武內傳二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記王母降

漢武故事二卷

晁氏曰世言班固撰唐張柬之書洞冥記後云漢武故事王儵造

飛燕外傳一卷

晁氏曰伶玄撰茂陵下埋藏之於金滕漆櫃王莽

之亂劉恭得之傳於世晉荀勗校上

陳氏曰稱漢河東都尉伶玄子撰自言與揚雄同時而史無所見或云偽書也然道德擁髻等事文士多用之而禍水滅火一語司馬公載之通鑑矣

古列女傳八卷續列女傳一卷

南豐曾氏序劉向所叙列女傳凡八篇事具漢書向列傳而隋書及崇文總目皆稱向列女傳十五篇曹大家注以頌義考之蓋大家所注離其七篇為十四與頌義凡十五篇而益以陳嬰母及東漢

以來凡十六事非向書本然也。蓋向舊書之亡久矣。嘉祐中集賢校理蘇頌始以頌義編次。復定其書爲八篇與十五篇者。並藏於館閣。而隋書以頌義爲劉歆作。與向列傳不合。今驗頌義之文。蓋向之自叙。又藝文志有向列女傳頌圖。明非歆作也。自唐之亂。古書之在者少矣。而唐志錄列女傳。凡十六家。至大家注十五篇者亦無錄。然其書今在。則古書之或有錄而亡。或無錄而在者亦衆矣。非可惜哉。今校讐其八篇及十五篇已定。可繕寫。初漢承秦之敕。風俗已大壞矣。而成帝後宮趙衛之屬。尤自放。向以謂王政必自內始。故列古女善惡。所以興亡者。以戒天子。此向述作之大意也。

晁氏曰。漢劉向撰睹趙衛之屬。起微賤踰禮制。以爲王教由內及外。乃采詩書所載賢妃貞女。及嬖孽亂亡者。序次爲列女傳。凡八篇。以戒天子。前有王回序。其略曰。此書有母儀。賢明。仁智。貞慎。節義。辨通。嬖孽等篇。而各頌其義。圖其狀。總爲卒篇。傳如太史公記。頌如詩之四言。而圖爲屏風。然世所行向書。乃分傳每篇上下并頌爲十五卷。其十二傳無頌。三傳同時人。五傳其後人。通題曰向撰題。

其頌曰向子歆撰與漢史不合故崇文總目以陳  
嬰母等十六傳爲後人所附予以頌考之每篇皆  
十五傳耳則凡無頌者宜皆非向所奏書不特自  
陳嬰母所斷也頌云畫之屏風而史有頌圖在八  
篇中莫得而考以向所序書多散亡獨此幸存而  
完復爲它手竄疑於其真故并錄其目而以頌證  
之刪爲八篇號古列女傳餘十二傳其文亦與雅  
可喜故又以時次之別爲一篇號續列女傳公武  
按隋經籍志有劉向列女傳十五卷又有劉歆列  
女傳頌又有項原列女後傳今向刪此書爲八篇  
以合漢史得之矣至於疑頌非歆作蓋因顏縉之  
言爾則未必然也二十傳豈項原所作邪

陳氏曰其七篇篇十五人爲一百五人第八篇爲  
頌義隋唐志及崇文總目皆十五卷蓋以七篇分  
爲上下而自陳嬰母以下十六人附入其中或在  
向後者皆好事者所益也王回曾鞏二序辯訂詳  
矣鞏之言曰後世自學問之士多徇於物而不安  
其守其室家旣不見可法故競於邪侈豈獨無相  
成之道哉士之苟於自恣顧利冒恥而不知反已  
者徃徃以家自累故也故曰身不行道不行於妻

子况於南鄉天下之主哉。愚嘗三復其言而志之。向書傳於世鮮矣。惟此書獨全。其稱詩芣苢栢舟大車之類。與今說詩者乖異。蓋齊魯韓之學固不盡與毛氏同也。

高士傳十卷

晁氏曰。晉皇甫謐撰。纂自陶唐至魏八代。二千四百餘載。世士高節者。其或以身徇名。雖如夷齊兩龔皆不錄。凡九十六人。而東漢之士居三之一。自古名節之盛。議者獨推焉。

陳氏曰。序稱自堯至魏咸熙。二千四百餘載得九十餘人。今自被衣至管寧。惟八十七人。

襄陽耆舊記五卷

晁氏曰。晉習鑿齒撰。前載襄陽人物。中載其山川城邑。後載其牧守。隋經籍志曰。耆舊記。唐藝文志曰。載舊傳。觀其書紀錄叢脞。非傳體也。各當從經籍志云。

談藪二卷

陳氏曰。北齊祕書省正字。北平陽玠松撰。事綜南北。時更八代。隋開皇中所述。

梁四公記一卷

陳氏曰唐張說撰按館閣書目稱梁載言纂唐志作盧說注六一作梁載言邗鄆書目云載言得之臨菑田通又云別本題張說或爲盧說今按此書卷末所云田通事跡信然而首題張說不可曉也其所記多妄誕而四公名姓怪異無稽不足深辯

閩川名士傳三卷

晁氏曰唐黃璞撰錄唐神龍以來閩人知名於世者効楚國先賢傳爲之

陳氏曰所記人物自薛令之而下凡五十四人

楊貴妃外傳二卷

晁氏曰皇朝樂史撰叙唐楊妃事跡迄孝明之崩綠珠傳一卷

晁氏曰樂史撰

補江總白猿傳一卷

晁氏曰不詳何人撰述梁大同末歐陽訖妻爲猿所竊後生子詢崇文目以爲唐人惡詢者爲之後村劉氏曰歐陽率更貌寢長孫無忌嘲之曰誰令麟閣上畫此一獼猴好事者遂造白猿之說謗及其親

陳氏曰託言江總必無名子所爲也

狄梁公家傳三卷

陳氏曰唐海州刺史江都李邕撰

高士外傳一卷

陳氏曰唐大理司直鄭湜撰

鳳池曆二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記長孫無忌歷官本末及家世子孫按唐志馮宇鳳池錄五十卷李淑書目惟存五卷記宰相名次事迹非此書

安祿山事迹三卷

陳氏曰唐華陰尉姚汝能撰

相國鄴侯家傳十卷

晁氏曰唐亳州刺史李繁撰繁鄴侯泌之子也太和中以罪係獄當死恐先人功業不傳乞廢紙拙筆於獄吏以成傳藁戒其家求世間人潤色之後竟不果宋子京謂其詞浮侈云

陳氏曰按中興書目有柳玳後序今無之。玳嘗爲通州韓退之送諸葛覺詩。所謂鄴侯家多書。插架三萬軸者也。其曰行年餘五十。出守數以大。屢爲丞相言。雖懇不見錄。則韓公於玳亦拳拳矣。新舊史本傳稱玳無行漏。言裴延齡以誤陽城師。事梁

文獻通考 卷一百九十八  
肅而烝其室。殆非人類。然則韓公無乃溢美。而所述其父事庸可盡信乎。

汾陽王家傳十卷

晁氏曰。唐陳雄撰。雄本汾陽王郭子儀僚吏。後又從事渾瑊幕府。故傳不名。第九卷錄行狀。第十卷錄副佐三十三人。大將二十七人。曰忠武將佐略北征雜記一卷。

陳氏曰。唐宰相趙憬撰。貞元四年。咸安公主下降。回紇憬副關播爲冊禮使。作此書紀行。

柳氏序訓一卷

晁氏曰。唐柳玭叙其祖公綽已下內外事迹。以訓其子孫。

吳湘事迹錄一卷

晁氏曰。唐大中中。李紳鎮揚州。陷湘州。以罪抵死。後其兄汝納辨訴其枉。狀錄總載焉。

陵園記一卷

陳氏曰。唐宗正丞李失其名撰。光化元年序。

牛羊日曆一卷

陳氏曰。唐劉軻撰。牛指僧孺。羊謂虞卿。漢公也。

西南備邊錄一卷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八  
陳氏曰唐宰相李德裕文饒撰大和中鎮蜀所作  
內州縣城鎮兵食之數大略具焉  
異域歸忠傳二卷

陳氏曰李德裕撰會昌二年盟沒斯亦于德裕奉  
詔采秦漢以來由絕域歸中國以名節自著功業  
始終者凡三十人爲之傳

晉書十卷

陳氏曰唐安南宣慰使懋綽記南詔事咸通五年  
奏之

崔氏目錄一卷

陳氏曰不著名字殘闕無始末未有跋尾亦不知  
何人言此書出宋敏求家考訂年月及所載人名  
姓甚詳蓋廣明元年崔沆爲相非其子弟卽其門  
人爲之字畫清麗而其所記不過蒲飲交通評議  
有以見唐末風俗之弊云

登科記三十卷

晁氏曰皇朝樂史撰記進士及諸科登名者起唐  
武德訖天祐末

唐制舉科目圖一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凡七十六科任至宰相者七十

二人唯劉蕡名最高而宦最不達

巽若李氏曰寶元間蔡元翰編集某家有制科登第錄一卷不著撰人氏字止用年代次序登第者姓名或不暇遍舉且自敬宗以後闕不復錄而元翰所記科目以類相從姓名具列又間出其更歷始終比某家本爲優然而尚多脫遺如天授中祝欽明中英才傑出業與大經科而此無之蓋元翰獨據舊唐書故所見有不盡博采別條乃可備一家言耳

唐登科記十五卷

陳氏曰丞相鄱陽洪适景伯編集按唐藝文志有崔氏顯慶科記五卷姚康科第錄十六卷李奕登科記二卷崔氏書有趙儋序而失崔名所載至周顯德固非崔氏本書而李奕書亦不存洪忠宣得姚康書五卷於北方而丞相又得別本起武德終大和於毗陵錢仲氏乃以三本輯爲一書而用姚氏爲正三書皆有序姚氏汝諧南仲孫也元和十五年進士本書錄武德至長慶爲十一卷其曰十六卷者亦後人所續

五代登科記一卷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八  
陳氏曰不著名氏前所謂崔氏書至周顯德止者  
始卽此耶館中有此書洪丞相以國初卿相多在  
其中故併傳之

燉煌新錄一卷

陳氏曰有序稱天成四年沙州傳舍集而不著名  
氏蓋當時奉使者叙張義潮本末及彼土風物甚  
詳涼武昭王時有劉炳者著燉煌實錄二十卷故  
此號新錄

渚宮故事五卷

陳氏曰後周太子校書郎余知古撰載荆楚事自

鬻熊至唐末本十卷今止晉代闕後五卷

錦里耆舊傳八卷

陳氏曰前應靈縣令平陽句延慶昌裔開寶三年  
祕書丞劉蔚知榮州得此傳其詞蕪穢請延慶脩  
之改曰成都理亂記天成之後別加編次起咸通  
九載迄乾德乙丑迄祥符己酉自平蜀之後朝廷  
命令官僚姓名及政事因革以至李順王均劉旣  
作亂之迹皆略載之知新繁縣太常博士張約爲  
之序

平蜀實錄一卷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八

十一

陳氏曰左藏庫副使康延澤撰平蜀之後延澤以內染院使爲鳳州路馬軍都監王全斌等旣得罪延澤亦貶唐州團練使按本傳載蜀軍二萬七千人諸將慮其爲全師雄內應欲盡殺之延澤請簡老弱疾病七千人釋之餘以兵衛浮江而下諸將不能用此書敘述甚詳邯鄲書目云不知作者館閣書目亦然考王元之所撰延澤墓誌知其所爲也

秦王貢奉錄二卷

陳氏曰樞密使吳越錢惟演希聖撰記其父俶貢獻及錫賚之物

家王故事一卷

陳氏曰錢惟演撰記其父遺事二十二事上之以送史院

戊申英政錄一卷

陳氏曰婺州刺史錢儼撰記其兄俶事迹俶以戊申正月嗣位

玉堂逢辰錄二卷

陳氏曰錢惟演撰其載祥符八年四月榮王宮火一日二夜所焚屋宇二千餘間左藏內藏香藥諸

庫及祕閣史館香聞數十里三館圖籍一時俱盡  
大風或飄至汴水之南惟演獻禮賢宅以處諸王  
以此觀之唐末五代書籍之僅存者又厄於此火  
可爲太息也

西李文正公談錄一卷

晁氏曰西李文正公昉也相太宗其子宋諤錄其  
平生所談十七事

陳氏曰所記凡三十七事

張忠定公語錄四卷

晁氏曰皇朝張忠定公詠守蜀有善政其門人李

永紀其語論可以垂世者

曹武惠別傳一卷

陳氏曰知石州曹偃撰武惠曾孫也

賈公談錄一卷

陳氏曰序言庚午銜命宋都聞於補闕賈黃中凡  
二十六條而不著其名別本題清輝殿學士張洎  
蓋洎江南奉使也庚午實開寶三年黃中晉開運  
中以七歲爲童子闕闕頭十六歲進士及第第三  
人

王沂公筆錄一卷

陳氏曰丞相清公青社王曾孝先撰記開國以來雜事凡三十六條

王沂公言行錄一卷 一作三卷

晁氏曰沂公弟天章閣待制皞錄公平生言行凡三十七事

陳氏曰前有李清臣序文後有晏殊杜杞岑書

王魏公遺事四卷

晁氏曰魏公旦相真宗其子素錄事凡五百條

陳氏曰家錄一卷即素所錄遺事也

寇萊公遺事一卷

陳氏曰不知何人作

萊公勳烈一卷

晁氏曰寇宗奭編宗奭準曾孫也編集仁宗祭準文及贈誥墓碑傳誌贊詩等為此書

民表錄三卷

晁氏曰皇朝胡納撰錄國朝循吏善政李淑以為雖淺俗亦可備廣記云天聖中偕賢惠錄上之

賢惠錄三卷

晁氏曰胡納撰國朝賢惠之女後一卷瑗嗣成之安定先生言行錄二卷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八  
陳氏曰雜錄胡瑗翼之事及先詞誌表祭文等其  
間有賢惠錄孝行錄蓋其父納所爲也

韓魏公家傳二卷

晁氏曰皇朝韓忠彥撰錄其父琦平生行事近世  
著史者喜采小說以爲異聞逸事如李繁錄其父  
泌崔胤記其父慎由事悉鑿空妄言前世謂此等  
無異莊周鮒魚之辭賈生服鳥之對者也而唐書  
皆取之以亂正史日是近時多有家傳語錄之類  
行于世陳瑩中所以發憤而著書謂魏公名德在  
人耳目如此豈假門生子姓之間區區自列乎持

史筆其慎焉

陳氏曰不著名氏當是其家所傳也

韓忠獻遺事一卷

陳氏曰群牧判官錢塘強至幾聖撰至魏公之客  
也

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八 終

魏公語錄一卷

魏公語錄一卷  
陳氏曰。與別錄小異而實同。別錄分四卷。此總為一篇。先後次第亦不同。而未一則別錄所無。姑並存之。  
魏公別錄四卷  
晁氏曰。其門人王崑叟。記其言論事實。然以國史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九十九

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經籍考

史傳記

魏公語錄一卷

陳氏曰。與別錄小異而實同。別錄分四卷。此總為一篇。先後次第亦不同。而未一則別錄所無。姑並存之。

魏公別錄四卷

晁氏曰。其門人王崑叟。記其言論事實。然以國史

文獻通考

卷一百九十九



考之其歲月往往抵牾。蓋失之誣也。

杜祁公語錄一卷

陳氏曰。不知何人作。

文潞公私記一卷

晁氏曰。皇朝文彥博所撰。元豐初。王堯臣之子同老以其父至和中所撰。立英宗爲皇子。詔草上之。且曰。時宰相文彥博富弼知狀。神宗以問彥博。彥博具以實對。至元祐中。賈易爲言官。爲韓忠彥爭辯其事。彥博乃著此。其後云。自古唯霍禹云縣官非我家將軍。不得至此。楊復恭自稱定策國老。謂

昭宗爲門生。天子鞅鞅。不道之言。卒被夷滅。

陳氏曰。記至和靖建儲。及元豐褒賞事。

潛德錄一卷

晁氏曰。皇朝呂誨獻可之孫撰。記其祖乞立英宗言章。

嘉祐名臣傳五卷

晁氏曰。張唐英傳仁宗朝。賢臣五十餘人。

王氏揮塵錄曰。唐英天覺同胞兄。仕至殿中侍御史。嘗述仁宗政要上于朝。所謂嘉祐名臣傳。特政要中一門耳。

孔子編年三卷

晁氏曰。皇朝孔傳取左氏國語。公羊史記。及它書所載孔子事。以年次之。自生至卒。

東家雜記二卷

晁氏曰。亦孔傳撰。孔子四十七代孫也。纂其家舊聞軼事于此書。

陳氏曰。歷代追崇先聖故事。及孔林古跡。

晁以道揚雄別傳一卷

晁氏曰。從父詹事公撰。雜取諸書所載雄逸事爲一編。係之以贊。

唐質肅遺事一卷

陳氏曰。無名氏所記。唐介子方事也。

韓莊敏遺事一卷

陳氏曰。祕書丞韓宗武文若撰。記其父丞相鎮玉汝事末。亦雜載它事。宗武卽少年遇洋客者也。年八十二乃卒。此編亦載其詩云。熙寧間。得異疾。與神物遇。

范忠宣言行錄二十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其家所錄也。

范太史遺事一卷

陳氏曰翰林學士范冲元長記其父事

傳獻簡佳語一卷

陳氏曰不知何人所作記傳堯俞所談

杜公談錄一卷

陳氏曰雷繹杜師益等錄其父務滋之言王廣淵

作序

豐清敏遺事一卷

陳氏曰給事中章貢李朴先之撰記豐稷相之事

朱熹為之後序

宋忠簡公遺事三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錄留守開封事亦其家子孫所

為

後村劉氏序曰公遺事行世已久今連帥竇謨王

公鎔公之外孫復稍採摭舊聞以傳翼之

呂忠穆家傳一卷

逢辰記一卷

遺事一卷

陳氏日記建炎丞相呂頤浩元直事孫昭問刻之

廣德軍

褒德集二卷

易學辯惑一卷

陳氏曰邵伯溫撰錄其父告命謚議行狀墓誌之

屬辯惑述傳授源流。辯鄭夫之妄。

呂氏家塾記一卷

陳氏曰。侍講呂希哲原明撰。

桐陰舊話十卷

陳氏曰。吏部尚書潁川韓元吉無咎撰。記其家世舊事。以京師第門有桐木故云。元吉門下侍郎維之四世孫也。

趙康靖日記一卷

陳氏曰。叅政睢陽趙槩叔手所記。治平乙巳丙午間。在政路初事。

劉忠肅公行年記一卷

陳氏曰。丞相東平劉摯莘老撰。

文昌雜錄六卷

陳氏曰。主客郎中南京龐元英懋賢撰。官制初行。元英爲郎在省四年。記一時見聞及古今典故。可觀覽。元英丞相莊敏公籍之子。

聞見近錄一卷

陳氏曰。宗正丞三槐王鞏定國撰。

辯欺錄一卷

陳氏曰。韓忠彥撰。其父嘉祐末命事。與文富諸公。

辯

回天錄一卷

陳氏曰。宣教郎秦湛處度撰。記呂好問圍城中事。好問除右丞。訓詞有回天之力語。故以名錄。後有好問謝其祖公著復官表及遺表。

盡忠補過錄一卷

陳氏曰。修職郎穆伯芻撰。記張孝純在偽齊時。所上本朝書。

吳丞相手錄一卷

陳氏曰。吳敏元忠撰。記靖康初元事。

岳飛事實六卷辯誣五卷

陳氏曰。飛之孫珂撰。

丁卯實編一卷

陳氏曰。成忠郎李珙撰。誅曦之功。楊巨源為多。安丙忌而殺之。珙為作傳上之于朝以昭其功。而申其寃。

孔子編年五卷

陳氏曰。新安胡仔元任撰。其父待制舜陟。命仔采撫經傳為之。

諸葛武侯傳一卷

陳氏曰。侍講張栻撰。以陳壽作史。私且陋。哀集他傳。及裴松之所注。爲此傳而削去管樂自許一則。朱晦翁以爲不然。又爲後論以達其意。謂其體正大。而學未至。使得游洙泗之門。所就不止此。

韓文公曆官記一卷

陳氏曰。新安張敦頤撰。頗疏略。其最誤者。序言擒吳元濟出牛元翼爲一事。此大謬也。爲裴度行軍司馬。在憲宗元和時。奉使鎮州王庭湊。在穆宗長慶時。

歐公本末四卷

陳氏曰。呂祖謙編。蓋因觀歐陽公集。攷其歷仕歲月。同官同朝之人。略著其事跡。而集中詩文。亦隨事附見。非獨歐公本末。而時事時賢之本末。亦大略可觀矣。故以入傳記類。

皇祐平蠻記二卷

陳氏曰。殿中丞馮炳撰。記儂智高事。

孫威敏征南錄一卷

陳氏曰。學士睢陽滕甫元發撰。言平南之功。皆本孫沔。元規狄青之至。莫能出其右者。余靖歸美於青。非實也。甫時通判潮州。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九  
七  
唵廝囉傳一卷

陳氏曰。不著作者

陝西聚米圖經五卷

陳氏曰。閤門通事舍人。雄州趙珣撰。珣父振博州防禦使。又在西邊。珣訪得五路徼外山川道里。康定二年爲此書。韓魏公經略言于朝。詔取其書。召見執政呂許公。宋莒公。言用兵以來策士之言以千數。無如珣者。擢經原都監。定川之敗死焉。珣勁特好學。恂恂類儒者。人皆惜之。

元豐平蠻錄三卷

陳氏曰。金部員外郎知鳳翔府。家安國撰。記乞弟韓存寶事。

元祐分疆錄三卷

陳氏曰。直龍圖閣京兆游師雄景叔撰。元祐初。議棄西邊四寨。執政召師雄問之。對曰。先帝棄之可也。主上棄之則不可。且示弱夷狄。反益邊患。爭之甚力。不聽。卒棄之。四寨者。葭蘆。米脂。浮屠。安疆也。夏人以事出望外。萌侵侮之心。連年犯順。皆如師雄所料。兆書前三卷。記當時論辯本末。後一卷行實。不知何人作也。是歲師雄被命行邊。請以便宜

行事。夏人與鬼章謀寇熙河。師雄說劉舜卿出師。種誼遂破洮州。擒鬼章以獻。其功偉矣。元祐諸老固欲休兵息民。師雄言既不行。功復不賞。殆以專反熙豐失於偏滯。終成紹述之禍。亦有以也。師雄治平二年進士。

青唐錄一卷

陳氏曰。右班殿直李遠撰。元符中。取邈川青唐。已而皆棄之。遠紹聖武舉人。官鎮洮。奉檄軍前。記其經歷見聞之實。粲然可觀。

交趾事迹十卷

陳氏曰。知新州趙勰撰。

占城國錄一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

雞林類事三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

政和大理入貢錄一卷

陳氏曰。右迪功郎錢塘周邦撰。其祖種爲集賢修撰。知桂州時。歸明人黃璘。招來大理國入貢。詔種考究其真偽。種言僞妄不可憑。乞依熙寧故事。支馬價發還。璘至京師。力主其事。種落職奉祠。久而



覺其詐。乃改正復職。知廣州。安南表狀一卷。

陳氏曰。紹興二十五年。李天祚進貢。自靖康二年以後。至是始通也。

邊和錄五卷。

陳氏曰。承議郎河東陳伯疆撰。載胡世將承公宣撫川陝事。

建炎德安守禦錄三卷。

陳氏曰。郡丞東平劉荀子編次。建炎初。高密陳規元則守德安。禦群盜事迹功狀。規後守順昌。與劉

錡共成却敵之功者也。以樞密直學士知廬州而卒。

淮西從軍記一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記紹興十年。金虜敗盟。淮西諸帥守禦事。

順昌破敵錄一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記劉錡信叔守禦戰勝本末。滕公守台錄一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睢陽滕膺子勤爲台州戶曹。方臘之亂。仙居人呂師囊應之。攻城甚急。膺佐太守

文獻通考 卷百九十九  
備禦卒全一城郡人德之至今廟食行狀事實聚見此篇膺後至直祕閣京西漕而終

二楊歸朝錄一卷

揚堯弼揚載紹興八年所與撻辣兀朮書時偽齊初廢也未有探報虜事數十條

逆臣劉豫傳一卷

陳氏曰楊堯弼等撰二楊事迹當考前錄題銜稱宣義郎迪功郎並為大總管府官屬此傳堯弼為右從事郎載為右迪功郎

許右丞行狀一卷

陳氏曰吏部員外郎許忻撰許公翰字崧老襄邑人為尚書右丞忻其弟也

李忠定行狀一卷

陳氏曰通判洪州李綸撰其兄丞相綱伯紀事狀葉適正則所作謚議附于後

翟忠惠家傳一卷

陳氏曰翟耆年伯壽述其父汝文公異事實忠惠者私謚也耆年實邢恕外孫

艾軒家傳一卷

陳氏曰莆田林成季述其季父工部侍郎光朝謙

之事實

來深家傳一卷。所著書目附

陳氏曰。莆田鄭翁歸。述其父樵漁仲事迹。翁歸年八十歲。老貧不競。頃佐蒲郡。時猶識之。

葉丞相行狀一卷

陳氏曰。閣學廬陵楊萬里。廷秀撰。丞相莆田葉顥子昂。乾道丁亥。以冬雷罷相。至建寧而薨。

謝脩撰行狀墓誌一卷

陳氏曰。昭武謝師稷。務本。奉使閩部。有惠愛。沒而民祠之。行狀里人黃適景聲撰。墓誌永嘉陳謙益

之撰。其廟曰。昭應

朱侍講行狀一卷

陳氏曰。奉議郎三山黃榦直卿撰。其高第弟子且子壻也。

紫陽年譜三卷

陳氏曰。朱侍講門人。通判辰州。昭武李方子公晦撰。

篤行事實一卷

陳氏曰。丞相趙汝愚子直編。其父善應彥遠事。而羅願。朱熹所撰行狀墓銘。及諸賢哀詞題跋之屬。

萃爲一編。篤行者。陳福公題其墓云爾。呂太史跋語有云。處者易持。出者難工。朱侍講取其意以爲銘。所以勉其子之意深矣。

趙丞相行實一卷。附錄二卷。

陳氏曰。知靜江府趙崇憲履常編集。忠定長子也。其一時諸賢祭文挽歌。與嘉定更化之後。昭雪誣枉。改正史牒。本末皆見附錄。

趙忠定行狀一卷。續議一卷。

陳氏曰。知光州鄱陽柴中行與之撰。其謚議允濟全之揚方子直所爲也。

倪文節言行錄三卷。遺奏誌狀碑銘謚議一卷。

陳氏曰。戶部郎中倪祖常子武。輯其父尚書遺事行狀。錫山蔣重珍良貴撰碑銘。臨邛魏了翁華甫撰。

趙華文行狀一卷。

陳氏曰。文林郎趙山李燔敬子撰。忠定之子。吏部崇憲履常也。

八朝名臣言行錄二十四卷。

陳氏曰。侍講朱熹撰。以近代文集及傳記載本朝名臣言行。掇取其要。輯爲此錄。前五朝五十五人。

後三朝四十二人

中興志議忠錄三卷

陳氏曰。龔頤正撰。自建炎至紹興辛巳。上自李若

水。劉韜。貴臣名士。下及一婦人。卒伍之微。皆錄之。

孝史五十卷

太學博士新喻謝諤昌國撰集。曰。君紹五。后德一。

宗表五。臣傳三十五。文類二。夷附一。諤後至御史

丞。淳熙名臣。樂易君子也。

孝行錄三卷

陳氏曰。京兆胡訥撰。始得此書。不知訥何人也。所

記多國初人。已而知其爲安定先生翼之之父。仕

爲寧海節度推官。

古今孝悌錄二十四卷

陳氏曰。廬陵王紹圭唐卿撰。

廉吏傳十卷

陳氏曰。成都費樞伯樞撰。自秦至唐。凡百十有四

人。宣和乙巳爲序。

南陽先民傳二十卷

陳氏曰。題南陽王襄。元祐癸酉歲序。所記鄧州人

物。自百里奚。直不疑而下。至唐范傳正。韓翃。凡一

百六十人

典刑錄十二卷

陳氏曰。茗溪吳宏編。凡五十二門。大略於言行錄中抄出。

近世厚德錄四卷

陳氏曰。題百鍊真隱。李元綱國紀編。沈濬道原爲作序。

救荒活民書三卷

陳氏曰。從政郎鄱陽董煇編進。煇紹熙五年進士。嘗知瑞安縣。

仁政活民書二卷

陳氏曰。秀州司戶。會稽丁銳集。

好還集一卷

陳氏曰。秀水婁伯高元龍編。作報應之事爲十門。先賢施仁濟世錄一卷。

陳氏曰。奉化丞。山陰諸葛典編。凡十門。皆本朝諸賢事實也。

莆陽人物志三卷

陳氏曰。知興化軍。永嘉林紘文伯撰。以圖志不叙人物。故特爲是編。莆壤地褊小。而人物特盛。

卧遊錄一卷

陳氏曰。呂祖謙撰。晚歲病廢臥家。取史傳所載古今人境勝處錄之。時以宗少文臥遊之語。實諸卷首。

上庠錄十卷

陳氏曰。光州助教呂榮義撰。雜記京師太學故事。上庠後錄十二卷。

陳氏曰。三山周士貴撰。記中興太學事。頗疏略。昭明太子事實二卷。

陳氏曰。知池州趙彥博富文。編昭明廟食於池。頗

著靈響。元祐始賜額曰。文孝。

祠山家世編一卷

陳氏曰。詹仁澤。曾樵。編輯廣德橫山神張王事跡。海神靈應錄一卷。

陳氏曰。永嘉貢士陸維則撰。太守韓彥直子温爲之序。初元祐中。守直龍圖閣范杓。夢海神曰。吾唐李德裕也。郡城東北隅海仙壇之上。有廟。初不知其爲何代人。杓明日往謁。其像卽夢中所見。自是多響應。然封爵訓詞。惟曰。海神而已。

鄂國金佗粹編二十八卷。續編三十卷

陳氏曰岳珂撰

宋登科記三卷

晁氏曰皇朝登科人名氏未詳何人所撰

唐宋科名分定錄三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元符間所著書也序云己卯歲得張君房所誌唐朝科場故事今續添五代及本朝科名分定事迄於李常寧云

大宋登科記三十二卷

陳氏曰洪适編始吳興郡學有銀板不分卷第止述進士一科适始做姚康錄制舉詞科自建隆庚

申迄紹興庚辰二萬三千六百人有奇爲二十卷自後皆續書之

中興登科小錄三卷姓類一卷

陳氏曰通判徽州江都李椿撰新安舊有登科記但逐榜全錄姓名而已椿家藏小錄自建炎戊申至嘉熙戊戌節次取名字鄉貫三代諱刊之後以韻類其姓凡一萬五千八百人有奇太守吳興倪祖常子武刻之以備前記之闕文

乘輅錄一卷

陳氏曰知制誥祁陽路振子發撰祥符中使契丹



歸進此錄事見其傳

奉使別錄一卷

陳氏曰河南富弼彥國撰慶曆使契丹歸爲語錄以進機宜事節則具于此錄又一本有兩朝往來書附于末

劉氏西行錄一卷

陳氏曰直昭文館保塞劉渙中章撰按康定二年朝廷議遣使通河西哨氏渙以屯田郎知晉州請行以十月十九日出界慶曆元年三月十日回秦州此其行紀也哨氏自此與中國通而元昊始病

於牽制矣渙後擢刺史歷典數州至留後以工部尚書致仕

契丹講和記一卷

陳氏曰不著名氏載契丹初講和本末未有慶曆增幣後北虜誓書

慶曆正旦國信語錄一卷

陳氏曰余靖慶曆三年使虜所記

熙寧正旦國信錄一卷

陳氏曰天章閣待制竇卞熙寧八年使虜所記

接伴送語錄一卷

陳氏曰。集賢校理沈季長。熙寧九年。接送伴虜使耶律運所記。

使遼見聞錄二卷

陳氏曰。尚書膳部郎中李罕撰。

宣和使金錄一卷

陳氏曰。太常少卿安陸連南夫鵬舉。吊祭阿骨打。

奉使所記。時宣和六年。

奉使雜錄一卷

陳氏曰。紹興十二年。何鑄使虜。所錄禮物名銜表。

章之屬。

館伴日錄一卷

陳氏曰。無名氏。紹興二十四年。

隆興奉使審議錄一卷

陳氏曰。左奉議郎。雍希稷。堯佐撰。隆興二年。編脩。

官胡昉。閣門祗候楊由義。使金虜。軍前審議。海泗。

唐鄧等。事不屈而歸。希稷其禮物官也。所抗辯應。

對之語。多出由義。

攬轡錄一卷

陳氏曰。吳郡范成大至能。乾道六年。使虜。所記聞。

見。

北行日錄一卷

陳氏曰。叅政四明樓鑰大防。乾道己丑。待次溫州。教授。以書狀官。從其舅汪大猷。仲嘉使虜紀行。

乾道奉使錄一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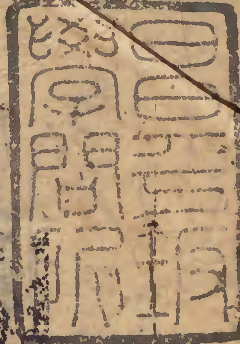
陳氏曰。叅政諸暨姚憲令則。乾道壬辰。使虜日記。奉使執禮錄一卷。

陳氏曰。進士鄭儼撰。淳熙己酉。中書舍人莆田鄭僑。惠叔使虜賀正。會其主病篤。欲令於閤門進國書。僑不可。已。因雍俎。遂回。

使燕錄一卷

陳氏曰。尚書戶部郎龍游余嶸景瞻撰。嘉定辛未。嶸使虜賀生辰。會有北師。行至涿州。定興縣而回。右傳記。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九十九終



陳氏自參政諸暨姚憲

陳氏自參政諸暨姚憲

定執禮錄一卷

陳氏自進士

術學本專時

樂與復賢生氣會育此

朝月日尚書

